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内蒙古自治区分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要求，现将包头市分行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包头市分行认真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年度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政府信息公开中心工作，严格遵守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规定，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履职到位，切实有效保障公民知情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积极作为。

2024 年，包头市分行通过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子网站及公示公告等方式，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要求，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标准，处理行政许可决定信息 3834 条，行政处罚决定信息 5 条。同时注重新闻媒体联动，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事项，举办新闻发布会 1 场，包头市分行行领导带队上线包头市广播电台“财富密码”“行风热线”栏目各 1 次，在《金融时报》《中国金融》《包头日报》等媒体期刊发表履职稿件 74 篇。

（二）依申请公开规范有序。

2024 年包头市分行依法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及时妥善进行回复，按期答复率 100%。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基础扎实。

2024 年包头市分行严格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和包头市政府工作部署安排，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地落实。一是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办公室组织协调、各部门分工负责”的工作格局，有效发挥部门合力，切实保障制度运行。二是清理废止规范性文件 2 件，保留并公示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 3 件。

（四）公开平台立体化建设。

包头市分行不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主动对外公开咨询电话，积极利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平台，及时配合市政数局录入完善内蒙古政务服务平台行政许可相关事项，利用“12345”“黄河云”平台转办政府热线、回应社会关切事项共 65 件。

（五）监督保障机制持续完善。

包头市分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工作，细化任务，明确分工。一是由办公室牵头，指定专人负责具体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日常监督指导。二是不断加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建设，及时掌握政府信息公开的新要求、新规定，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三是充分发挥内控部门监督职

能，纪委监委、内审部门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监督，有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83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	0	0	0	0	0	2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包头市分行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不足。一是当前岗位工作人员接触相关业务时间较短，业务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处理流程需要进一步优化完善。

2025 年，包头市分行将继续推进制度建设，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切实有效保障公民知情权和监督权。一是强化业务培训，提升工作水平。在确保公开工作专人负责的基础上，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着力提升工作人员的政策理解能力与制度执行水平。二是推进流程优化，扎实公开基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上级行相关规定为基准，细化公开处理流程，提高公开处理效率，进一步推动制度优化完善，通过流程再造切实提升政务公开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包头市分行 2024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